

《由 2024 年 1 月 9 日生效之修訂版》

特選客戶專享 – 【快閃節日有賞】賞您「美心瑤柱蘿蔔糕 (電子禮券)」推廣 (「本推廣」) 之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只適用於接獲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本行」) 所發出有關本推廣之指定邀請短訊，並使用顯示於該邀請短訊上之指定信用卡 (「指定合資格信用卡」) 之特選客戶 (「特選客戶」)。
2. 本推廣之登記期由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 月 14 日 (包括首尾兩日) (「登記期」)。
3. **本推廣之簽賬期由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包括首尾兩日) (「簽賬期」)。簽賬以有關之交易日期計算並以本行記錄為準。**
4. 特選客戶不可同時享有本推廣及其他大新信用卡簽賬推廣 (如適用) 之獎賞，包括但不限於「Apple Store 簽賬激賞」推廣及「冬日激賞」推廣等。
5. **特選客戶須於登記期內成功透過大新手機應用程式登記本推廣即可預先獲得「美心瑤柱蘿蔔糕 (電子禮券)」一張 (「禮品」)，特選客戶須於簽賬期內憑指定合資格信用卡 (包括主卡及附屬卡) 累積合資格簽賬 (定義詳見下文) 滿 3,000 港元 (「合資格簽賬要求」) 即可免費獲得禮品。「合資格簽賬」指單一簽賬金額達 500 港元或以上之任何本地或海外零售或網上簽賬，惟不適用於其他簽賬項目，包括但不限於香港 Apple Store 零售店及香港 Apple Store 網上商店之簽賬、流動轉賬及增值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 PayMe、TNG、拍住賞等)、WeChat Pay HK、AlipayHK、現金透支、自動轉賬、循環付款交易 (如八達通自動增值、Autotoll 自動增值等)、郵購 / 傳真 / 電話訂購之交易金額、「開心消費分期」計劃金額、信用卡兌現計劃分期金額、分行易兌現、股票投資儲蓄計劃、結欠轉賬金額、交稅金額、「繳費易」繳費金額、免息分期月供之交易金額、禮品換領費用、信用卡支票服務交易、銀行手續費 (包括但不限於繳交年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現金透支手續費等)、籌碼兌換、未誌賬 / 取消 / 退回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本行保留對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6. 特選客戶之指定合資格信用卡 (包括主卡及附屬卡) 之合資格簽賬將合併於指定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計算。每位特選客戶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贈禮品一份。
7. 本推廣只適用於首 600 名成功登記之特選客戶。登記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登記時間及登記是否成功以本行記錄為準。成功登記後，請記下「登記參考編號」以作日後參考。**一經成功登記，特選客戶不可作出任何更改、取消或退回。**
8. 有關禮品會以下列方式發送予成功登記之特選客戶：
 - i. 本行將於 **2024 年 1 月 30 日或之前發送換領通知短訊及電子禮券 (「電子換領短訊」)** 至已登記本推廣之特選客戶的香港手提電話號碼 (以本行紀錄為準)。特選客戶須憑電子換領短訊之電子禮券連同指定合資格信用卡主卡於指定日期內於指定地點換領禮品。於換領禮品後，商戶職員將會註銷電子換領短訊的電子禮券，而特選客戶將不能憑同一電子禮券再次換領禮品。
 - ii. 美心瑤柱蘿蔔糕 (電子禮券) 之有效期為 2024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7 日及只適用於指定換領地點，詳情請瀏覽 www.maxims.com.hk/cny/redemption/。特選客戶須遵照參與商戶所列明之條款及細則使用電子禮券。
 - iii. **如禮品缺貨，本行保留更換此禮品為 120 港元現金回贈 (「現金回贈」) 之權利而不另行通知。在該情況下，本行將於 2024 年 4 月份或之前以大新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的形式將**

有關之現金回贈存入特選客戶之指定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用以扣減該信用卡新簽賬項之用，並顯示於隨後之月結單上。

iv. 有關禮品換領詳情可參閱電子換領短訊。

9. 若特選客戶登記此推廣但未能於指定日期內換領禮品，即表示放棄換領禮品之權利，而特選客戶仍需於簽賬期內符合合資格簽賬要求。如特選客戶登記本推廣但未能於簽賬期內符合合資格簽賬要求，本行將於 2024 年 4 月份或之前從特選客戶之指定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扣取 120 港元行政費而無須預先通知（不論是否已經換領禮品）。
10. 禮品須視乎供應情況而定，先到先得，換完即止。禮品如有任何更改，將以換領時的禮品供應情況為準。
11. 禮品圖片、價格及資料由參與商戶提供及只供參考。本行並非禮品之供應商，恕不負責有關禮品之任何責任。如合資格客戶對禮品 / 相關服務質素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參與商戶聯絡。
12. 禮品不可兌換現金、不能退回或轉換其他產品。特選客戶之電子換領短訊如有遺失，本行恕不補發。
13. 如有關商戶倒閉，有關禮品之換領將會即時停止。
14. 本行將根據本行或各發卡組織（即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 / 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銀聯國際）不時界定之商戶編號或簽賬類別或貨幣，以釐定有關簽賬合資格與否。本行對合資格簽賬的定義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特選客戶於進行任何簽賬前，本行恕不負責釐清該項簽賬合資格與否。
15. 當簽賬以外幣進行，該外幣簽賬將會根據有關發卡組織於本行清算有關交易當日所釐定的兌換率折算為港幣（如適用）。有關外幣交易收費詳情，請參閱本行之大新信用卡 / 貴賓卡服務費用一覽表。
16. 本行銀聯雙幣信用卡之人民幣賬戶之合資格簽賬將以 1:1.2 換算為港幣以作計算合資格簽賬並與港幣賬戶合併計算。
17. 本行將根據儲存於本行之簽賬記錄，以決定合資格客戶是否符合獲享相關禮品之資格。合資格客戶必須於整個推廣期及簽賬期內及禮品發放時仍然持有有效之本行合資格信用卡及擁有良好信貸記錄，而有關之合資格簽賬必須已誌賬。
18. 特選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之合資格簽賬交易確認記錄，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特選客戶提供該記錄或有關簽賬的其他文件或證據的權利，以作核實。已遞交之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19. 於本推廣內，如任何用作計算簽賬要求之有關交易涉及詐騙、濫用成份、沖銷、被取消或退款或於本行發送禮品換領通知短訊後自行終止賬戶，本行有權從特選客戶之信用卡戶口扣除 120 港元行政費而無須另行通知。
20. 本行不會就特選客戶所記錄於本行的任何資料之錯誤或不適用而引致無法聯絡或換領禮品負上任何責任。任何因電腦及/或網路的通訊或技術問題、故障、意外或原因而引致的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等情況，本行概不負責。
21. 本行保留隨時修改本推廣之禮品及本條款及細則而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22.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23.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應根據香港法律詮釋。任何因本條款及細則而引起的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

24. 任何人士若非本條款及細則的一方，不可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25.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本文提及的服務 / 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